

副本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

10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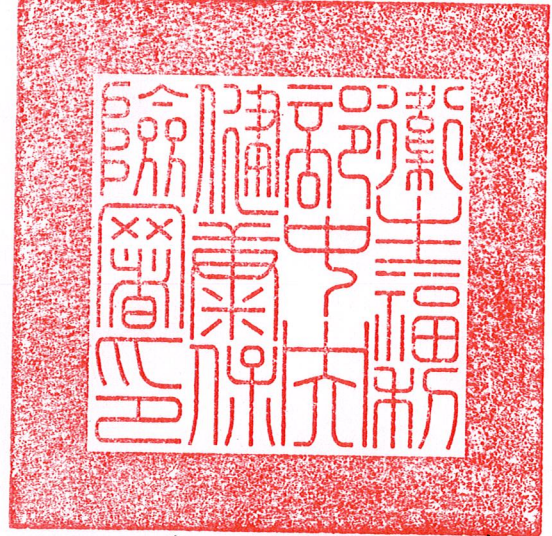
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128號15樓

受文者：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100035561號

附件：無



主旨：公告「全民健康保險藥品費用分配比率目標制」試辦第八年（109年）藥費核付金額超出目標值之額度暨110年藥品支付價格年度例行調整事宜，因應防疫作為，暫緩實施。

副本：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會、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（以上請轉知所屬會員）、本署各分區業務組（請轉知轄區特約醫事服務機構）、衛生福利部、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
衛生福利部中央
健康保險署核對章(5)

署長李伯璋